

山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山西省妇女联合会 文件

晋社联字〔2025〕20号

关于发布“2025年度山西省妇女儿童研究 专项课题指南”的通知

各有关社科类社会组织，各高校、科研院所，各市社科联、高校社科联，各级妇联组织及有关单位：

为强化我省妇女儿童工作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实效性，最大程度凝聚社会智力资源，推动全省妇联工作高质量发展，经研究决定，山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与山西省妇女联合会共同发布《2025年度山西省妇女儿童研究专项课题指南》，课题评审、经费拨付等具体事宜由山西省妇女联合会负责。



2025 年度山西省妇女儿童研究 专项课题指南

一、研究目标

紧紧围绕党中央、省委决策部署，聚焦新时代妇女儿童急难愁盼、妇联组织职能发挥等方面的新情况、新问题开展前瞻性、针对性、应用性研究，为妇女儿童工作提供更专业、更系统、更贴近实际的智力支持。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

课题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为主线，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重要论述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同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集体谈话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国妇女十三大各项安排部署。

（二）坚持正确的研究取向

课题要围绕党中央关于妇联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与省妇联的中心工作相衔接，突出实践性、应用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课题申报以全省各级妇联组织为主，同时积极发挥党政机关、高校科研机构的专家学者和其他研究力量的优势和积极性。

（三）坚持正确的结果导向

课题要注重深入调查研究，细化课题研究的路线图和时间表，强化中期评估和业务指导，聚焦成果运用，推动研究成果转化为妇女儿童工作的具体政策举措。

三、研究方向

- 1.推进妇女在农村宗教事务管理中发挥积极作用
- 2.新时代婚俗改革对策研究
- 3.山西省“三新”领域女性从业人员发展现状及妇联组织建设的可行性路径研究
- 4.网上妇女思想政治引领路径研究
- 5.新时代网络妇女儿童舆情应对策略研究
- 6.我省9-11岁女生对HPV疫苗的认知情况调查和疫苗接种意愿的影响因素分析
- 7.山西女性社会组织参与基层社会治理路径研究
- 8.健全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在基层治理中的作用机制
- 9.妇女参与决策管理存在的问题和对策研究
- 10.妇联参与乡村振兴创新路径研究

本指南为方向选题，须按照选题明确研究主题、内容和方向开展论证，题目可自拟。

四、申报要求

（一）申报受理范围

各级妇联组织和其他党政机关、高校及科研院所；符合条件的相关研究机构。

（二）申报单位应具备的条件

在相关领域具有较雄厚的学术资源和研究实力，能够提供开展研究的必要条件并承诺信誉保证。

（三）课题组负责人应具备的条件

- 1.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学术造诣和实践经验，学风优良，责任心强，具有中级以上职称或副处以上（含）领导职务。
- 2.具有较丰富的、与申报课题相关的前期研究成果。
- 3.没有不良信誉记录。

（四）课题组成员应具备的条件

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一定的学术造诣、相应的实践经验。成员中应确定1名课题联系人（电话同微信），负责及时跟踪和汇报课题进度。

五、研究经费

2025年度山西省妇女儿童研究专项课题分为重大课题和重点课题。重大课题单项资助经费为1-2万元（5-10项），重点课题单项资助经费为0.5万元（10项），鼓励申报单位根据研究实际给予配套研究经费。课题成果在结项时被评为优秀的，将予以表彰。

六、完成时限及成果形式

（一）课题完成截止时间为2025年11月15日。

（二）课题结项须形成一份课题研究报告、查重报告及政策建议书。重大课题成果字数不少于20000字，重点课题成果字数

不少于 10000 字；研究报告查重率不得超过 20%；政策建议书要求具体可行、有参考意义，字数不超过 1000 字。

（三）结项后将组织课题成果汇报会，每项课题都需进行汇报发言。

七、申报方法

（一）申报者自行从山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首页（<http://www.sxskw.org.cn/>）“课题研究”栏目里查看《2025 年度山西省妇女儿童研究专项课题指南》，下载《课题研究大纲》《研究课题申请书》《课题成果格式要求》《汇总表》等相关资料，并按要求认真填报相关内容。山西半边天网同步发布。

（二）申报单位应对申报材料认真审核，并按规定签署审核意见。

（三）申报材料需同时上报纸质和电子两个版本。纸质材料统一使用 A4 纸打印，一式 3 份（原件），机要或邮寄至山西省妇女联合会调研室（信封注明“课题申报”字样），相应的电子文本（word 文件命名为“课题名称+单位+负责人姓名”，通过电子邮箱发送），所有申报材料请自留备份，不予退还。

（四）申报材料受理时间截止 2025 年 6 月 13 日，逾期和不符合条件的不予受理。申报材料受理后，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审结果将在山西省半边天网公布。

八、申报注意事项

（一）申报应以单位名义进行。

(二) 每个课题组负责人只能申报 1 个研究课题，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其他课题的申报。

(三) 申报单位及课题组负责人应自觉遵守国家知识产权有关法律法规。凡弄虚作假、抄袭剽窃或者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一经查实，即取消申报资格，并通报相关部门。

(四) 所有课题以课题组形式申报，实行课题组负责人制。课题组成员不得同时兼任本轮申请中其他课题组的成员。

(五) 课题研究经费预算需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科研项目经费和科技活动经费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科研项目经费和科技活动经费管理办法(试行)〉补充规定的通知》规定，由课题组负责人结合实际需要，实事求是地制订详细的预算方案。

九、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玥（0351—3624701）

邮 箱：sxfldys@163.com

地 址：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南段 129 号 A 座 701 室

- 附件：1. 课题研究大纲
2. 课题申请书
3. 课题成果格式要求
4. 汇总表